

股票代码：301049

股票简称：超越科技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二年六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目 录.....	2
释 义.....	3
一、本次发行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4
二、本次发行概况	4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四、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25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26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30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预案中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超越科技	指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致同、致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股东大会	指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3 月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特指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预案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合并报表口径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预案中任何表格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一、本次发行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经对照关于上市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的规定，并逐项进行自查，认为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亿元 45,000 万元(含 45,000 万元)，且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不超过 50%，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

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

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的票面面值上浮一定比例（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具体上浮比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1）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首个付息日前，指从计息起始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首个付息日后，指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者全部本次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2、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向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公告文件中予以披露。

本次可转债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股东放弃认购优先配售的金额，将通过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发行。如仍出现认购不足，则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1、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加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根据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3）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债券；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债券本息；
- (7) 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发行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以认购方式取得本次可转债的，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
- (3)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保证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 发生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 (6)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持有人书面提议；

(3) 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5、投资者认购、持有或受让本次可转债，均视为其同意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5,000 万元（含 45,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报废车辆回收拆解及综合利用项目	59,007.63	33,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	12,000.00
总计	59,007.63	45,000.00

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九）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即募集资金专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本次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致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1）第 332A005116 号和致同审字（2022）第 332A002790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2 年 1-3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844.05	40,162.83	6,408.50	3,520.05
应收票据	367.17	459.02	115.64	28.87
应收账款	17,969.79	17,519.53	26,849.59	19,714.33
应收款项融资	243.86	394.15	23.93	-
预付款项	423.26	173.75	191.58	229.44
其他应收款	217.85	215.12	80.13	152.91
存货	1,293.95	974.51	984.13	378.59
其他流动资产	2,943.40	2,632.12	1,201.11	153.11
流动资产合计	59,303.34	62,531.03	35,854.59	24,177.3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9,393.31	23,599.22	16,399.95	17,413.44
在建工程	16,753.57	15,605.28	4,778.86	79.28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使用权资产	14.11	14.64	-	-
无形资产	3,147.18	3,165.94	3,231.51	3,303.78
长期待摊费用	131.04	120.42	50.56	2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43	255.43	323.88	28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44.12	4,987.07	4,749.81	2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38.76	47,748.00	29,534.58	21,132.56
资产总计	117,942.09	110,279.02	65,389.17	45,309.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1.40	1,001.12	3,203.70	2,002.84
应付账款	5,228.93	7,607.63	6,367.08	5,990.34
预收款项	-	-	-	343.12
合同负债	1,130.24	1,290.76	5,451.05	-
应付职工薪酬	559.08	557.55	628.99	559.47
应交税费	639.76	668.31	1,083.00	957.56
其他应付款	754.91	647.39	215.07	1,313.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1.48	2,401.48	1,176.95	-
其他流动负债	357.17	151.02	149.34	36.13
流动负债合计	14,072.98	14,325.26	18,275.18	11,20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03.88	2,203.88	-	-
租赁负债	2.82	2.82	-	-
长期应付款	302.93	836.10	2,424.76	-
预计负债	6,928.61	1,024.80	300.36	281.90
递延收益	2,062.53	402.30	314.50	4,279.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00.78	4,469.89	3,039.62	4,561.77
负债总计	25,573.76	18,795.15	21,314.80	15,765.07
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25.33	9,425.33	7,069.00	7,069.00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本公积	54,324.24	54,324.24	18,038.00	18,038.00
专项储备	988.60	948.98	749.02	625.15
盈余公积	2,693.94	2,693.94	1,833.50	389.74
未分配利润	24,936.21	24,091.38	16,384.84	3,422.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368.33	91,483.87	44,074.37	29,544.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942.09	110,279.02	65,389.17	45,309.8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95.71	22,622.01	30,754.59	25,795.65
减：营业成本	3,898.33	12,016.77	12,800.51	12,212.17
税金及附加	74.95	279.72	450.49	385.17
销售费用	174.19	678.42	568.11	647.13
管理费用	371.79	1,567.27	1,705.02	2,859.10
研发费用	161.04	1,044.85	1,298.65	1,322.49
财务费用	57.90	294.36	212.42	139.42
加：其他收益	458.42	2,146.27	2,130.30	1,320.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74.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70	456.32	-236.37	-533.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36	-23.05	-	189.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0.88	9,320.17	15,613.33	9,281.50
加：营业外收入	-	0.77	-	5.23
减：营业外支出	-	6.00	25.18	196.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0.88	9,314.94	15,588.15	9,090.43
减：所得税费用	26.04	747.96	1,430.30	796.79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4.84	8,566.98	14,157.86	8,293.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4.84	8,566.98	14,157.86	8,293.64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4.84	8,566.98	14,157.86	8,293.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4.84	8,566.98	14,157.86	8,293.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	1.09	2.00	1.2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9	1.09	2.00	1.2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97.85	28,228.17	25,924.64	21,81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3.57	987.60	1,104.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6.65	2,729.80	1,770.99	36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4.50	30,991.54	28,683.24	23,29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7.75	9,584.82	8,962.31	8,526.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1.87	3,228.57	3,037.63	3,202.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24	1,379.69	2,197.58	3,53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02	2,494.38	2,934.77	1,95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4.87	16,687.46	17,132.29	17,21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9.63	14,304.08	11,550.95	6,07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74.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03.76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	-	10,677.9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361.15	18,944.37	11,492.03	5,376.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8,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	65.3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1.15	19,744.37	11,557.33	14,07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15	-18,944.37	-11,557.33	-3,398.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988.07	-	954.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	5,000.00	3,200.00	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4	-	4,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3.64	45,988.07	7,200.00	3,954.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2.17	4,200.00	2,000.00	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73	165.61	1,506.88	2,34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27.84	798.3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0.89	7,593.45	4,305.18	4,345.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75	38,394.62	2,894.82	-39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8.77	33,754.33	2,888.44	2,284.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62.83	6,408.50	3,520.05	1,235.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44.05	40,162.83	6,408.50	3,520.05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71.44	39,547.32	6,225.05	2,604.72
应收票据	367.17	459.02	115.64	28.87
应收账款	17,969.79	17,519.53	26,849.59	19,714.33
应收款项融资	243.86	394.15	23.93	-
预付款项	403.86	173.33	191.58	229.44
其他应收款	214.25	215.08	80.09	152.87

存货	1,293.95	974.51	984.13	378.59
其他流动资产	2,943.40	2,631.90	1,201.11	153.11
流动资产合计	58,807.72	61,914.84	35,671.11	23,261.93
非流动资产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464.46	1,464.46	964.46	964.46
固定资产	29,381.47	23,599.22	16,399.95	17,413.44
在建工程	16,753.57	15,605.28	4,778.86	79.28
使用权资产	14.11	14.64	-	-
无形资产	3,147.18	3,165.94	3,231.51	3,303.78
长期待摊费用	102.11	120.42	50.56	2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43	255.43	323.88	28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42.41	4,956.69	4,749.81	2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960.75	49,182.08	30,499.04	22,097.02
资产总计	118,768.47	111,096.92	66,170.15	45,358.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1.40	1,001.12	3,203.70	2,002.84
应付账款	5,228.43	7,607.13	6,367.08	5,990.34
预收款项	-	-	-	343.12
合同负债	1,130.24	1,290.76	5,451.05	-
应付职工薪酬	559.08	557.55	628.99	559.47
应交税费	639.75	668.30	1,082.98	957.54
其他应付款	1,454.70	1,347.22	914.91	1,313.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1.48	2,401.48	1,176.95	-
其他流动负债	357.17	151.02	149.34	36.13
流动负债合计	14,772.26	15,024.57	18,975.01	11,20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03.88	2,203.88	-	-
租赁负债	2.82	2.82	-	-
长期应付款	302.93	836.10	2,424.76	-
预计负债	6,928.61	1,024.80	300.36	281.90
递延收益	2,062.53	402.30	314.50	4,279.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00.78	4,469.89	3,039.62	4,561.77
负债合计	26,273.04	19,494.47	22,014.63	15,764.89
股本	9,425.33	9,425.33	7,069.00	7,069.00

资本公积	54,288.70	54,288.70	18,002.46	18,002.46
专项储备	988.60	948.98	749.02	625.15
盈余公积	2,693.94	2,693.94	1,833.50	389.74
未分配利润	25,098.86	24,245.50	16,501.53	3,507.70
股东权益合计	92,495.43	91,602.45	44,155.52	29,594.06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95.71	22,622.01	30,754.59	25,795.65
减：营业成本	3,898.33	12,016.77	12,800.51	12,212.17
税金及附加	74.95	279.72	450.36	385.17
销售费用	174.19	678.42	568.11	647.13
管理费用	363.16	1,528.48	1,672.24	2,825.04
研发费用	161.04	1,044.85	1,298.65	1,322.49
财务费用	58.00	295.60	213.02	139.40
加：其他收益	458.42	2,146.16	2,129.89	1,320.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74.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70	456.32	-236.37	-533.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36	-23.05	-	189.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9.40	9,357.60	15,645.22	9,315.58
加：营业外收入	-	0.77	-	5.23
减：营业外支出	-	6.00	25.18	196.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9.40	9,352.37	15,620.04	9,124.51
减：所得税费用	26.04	747.96	1,430.30	796.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3.36	8,604.41	14,189.74	8,327.7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97.85	28,228.17	25,924.64	21,81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3.57	987.60	1,104.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4.53	2,728.36	2,469.87	40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2.38	30,990.10	29,382.11	23,33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7.75	9,584.82	8,962.31	8,526.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1.80	3,193.49	3,008.34	3,168.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07	1,379.69	2,197.45	3,53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29	2,493.46	2,931.18	1,97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3.91	16,651.46	17,099.28	17,20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8.47	14,338.64	12,282.84	6,128.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74.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03.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10,677.9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57.09	18,910.99	11,492.03	5,376.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	500.00	-	9,66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5.3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7.09	19,410.99	11,557.33	15,03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7.09	-19,410.99	-11,557.33	-4,358.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988.07	-	954.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	5,000.00	3,200.00	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4	-	4,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3.64	45,988.07	7,200.00	3,954.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2.17	4,200.00	2,000.00	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73	165.61	1,506.88	2,34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27.84	798.3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0.89	7,593.45	4,305.18	4,345.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75	38,394.62	2,894.82	-39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5.87	33,322.27	3,620.33	1,37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47.32	6,225.05	2,604.72	1,22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71.44	39,547.32	6,225.05	2,604.72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公司最近三及一期年资产收益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3月	0.92%	0.09	0.09
	2021年度	13.99%	1.09	1.09
	2020年度	38.40%	2.00	2.00
	2019年度	35.75%	1.21	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3月	0.54%	0.05	0.05
	2021年度	11.05%	0.86	0.86
	2020年度	35.82%	1.87	1.87
	2019年度	45.00%	1.52	1.52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	4.21	4.37	1.96	2.16
速动比率	4.12	4.30	1.91	2.1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1.68	17.04	32.60	34.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12	17.55	33.27	34.76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9	1.02	1.32	1.52
存货周转率	3.44	12.27	18.79	16.17
总资产周转率	0.05	0.26	0.56	0.66

注1：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注2：2022年1-3月数据未经年化

（三）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844.05	30.39%	40,162.83	36.42%	6,408.50	9.80%	3,520.05	7.77%
应收票据	367.17	0.31%	459.02	0.42%	115.64	0.18%	28.87	0.06%
应收账款	17,969.79	15.24%	17,519.53	15.89%	26,849.59	41.06%	19,714.33	43.51%
应收款项融资	243.86	0.21%	394.15	0.36%	23.93	0.04%	-	-
预付款项	423.26	0.36%	173.75	0.16%	191.58	0.29%	229.44	0.51%
其他应收款	217.85	0.18%	215.12	0.20%	80.13	0.12%	152.91	0.34%
存货	1,293.95	1.10%	974.51	0.88%	984.13	1.51%	378.59	0.84%
其他流动资产	2,943.40	2.50%	2,632.12	2.39%	1,201.11	1.84%	153.11	0.34%
流动资产合计	59,303.34	50.28%	62,531.03	56.70%	35,854.59	54.83%	24,177.31	53.3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9,393.31	24.92%	23,599.22	21.40%	16,399.95	25.08%	17,413.44	38.43%
在建工程	16,753.57	14.20%	15,605.28	14.15%	4,778.86	7.31%	79.28	0.17%
使用权资产	14.11	0.01%	14.64	0.01%	-	-	-	-
无形资产	3,147.18	2.67%	3,165.94	2.87%	3,231.51	4.94%	3,303.78	7.29%
长期待摊费用	131.04	0.11%	120.42	0.11%	50.56	0.08%	26.64	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43	0.22%	255.43	0.23%	323.88	0.50%	288.42	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44.12	7.58%	4,987.07	4.52%	4,749.81	7.26%	21.00	0.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38.76	49.72%	47,748.00	43.30%	29,534.58	45.17%	21,132.56	46.64%
资产总计	117,942.09	100.00%	110,279.02	100.00%	65,389.17	100.00%	45,309.8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 45,309.87 万元、65,389.17 万元、110,279.02 万元和 117,942.09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总资产呈现上升趋势。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53.36%、54.83%、56.70%和 50.28%。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

资金和应收账款为主，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主要为国家财政部废弃电子产品拆解补贴款，公司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为主。

2、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1.40	11.74%	1,001.12	5.33%	3,203.70	15.03%	2,002.84	12.70%
应付账款	5,228.93	20.45%	7,607.63	40.48%	6,367.08	29.87%	5,990.34	38.00%
预收款项	-	-	-	-	-	-	343.12	2.18%
合同负债	1,130.24	4.42%	1,290.76	6.87%	5,451.05	25.57%	-	-
应付职工薪酬	559.08	2.19%	557.55	2.97%	628.99	2.95%	559.47	3.55%
应交税费	639.76	2.50%	668.31	3.56%	1,083.00	5.08%	957.56	6.07%
其他应付款	754.91	2.95%	647.39	3.44%	215.07	1.01%	1,313.85	8.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1.48	9.39%	2,401.48	12.78%	1,176.95	5.52%	-	-
其他流动负债	357.17	1.40%	151.02	0.80%	149.34	0.70%	36.13	0.23%
流动负债合计	14,072.98	55.03%	14,325.26	76.22%	18,275.18	85.74%	11,203.30	71.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03.88	8.62%	2,203.88	11.73%	-	-	-	-
租赁负债	2.82	0.01%	2.82	0.02%	-	-	-	-
长期应付款	302.93	1.18%	836.10	4.45%	2,424.76	11.38%	-	-
预计负债	6,928.61	27.09%	1,024.80	5.45%	300.36	1.41%	281.9	1.79%
递延收益	2,062.53	8.07%	402.30	2.14%	314.5	1.48%	4,279.87	27.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00.78	44.97%	4,469.89	23.78%	3,039.62	14.26%	4,561.77	28.94%
负债总计	25,573.76	100.00%	18,795.15	100.00%	21,314.80	100.00%	15,765.0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总负债分别为 15,765.07 万元、21,314.80 万元和 18,795.15 万元和 25,573.76 万元。公司负债整体结构上以流动负债为主，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及 2022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71.06%、85.74%、76.22% 和 55.03%。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为流动负债的主要部分，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递延收益为非流动负债的主要部分。

3、偿债及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偿债及营运能力分析如下：

(1) 偿债指标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	4.21	4.37	1.96	2.16
速动比率	4.12	4.30	1.91	2.1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1.68	17.04	32.60	34.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12	17.55	33.27	34.76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2020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扩建固体废物焚烧处置工程项目，增加货款、服务费、设备款，以及短期借款同比增加所致。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到账，货币资金、流动资产和资产规模大幅提升，因此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上升，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2) 主要资产周转指标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9	1.02	1.32	1.52
存货周转率	3.44	12.27	18.79	16.17
总资产周转率	0.05	0.26	0.56	0.66

注 1：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2]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 / [（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2]

注 2：2022 年 1-3 月数据未经年化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2020 年度下降主要由于部分危废客户应收账款尚未收回且金额较大；2021 年度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有所下降所致。公司 2021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20 年度有所下降的原因系目前公司业务

线不断扩大和升级，逐步增加各业务线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存货，导致存货余额维持在相对较高水平，致使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公司报告期内总资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其中 2021 年度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4、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5,195.71	22,622.01	30,754.59	25,795.65
营业成本	3,898.33	12,016.77	12,800.51	12,212.17
营业利润	870.88	9,320.17	15,613.33	9,281.50
利润总额	870.88	9,314.94	15,588.15	9,090.43
净利润	844.84	8,566.98	14,157.86	8,29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4.84	8,566.98	14,157.86	8,293.64
非经常性损益	351.95	1,800.29	949.89	-2,146.12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2.89	6,766.68	13,207.96	10,439.76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5,795.65 万元、30,754.59 万元、22,622.01 万元和 5,195.71 万元。公司 2020 年因工业危险废物处置业务产能和产能利用率均有所提高，处置量上涨，收入规模有所上升。公司 2021 年度收入和利润水平有所下降，主要系危险废物处置市场价格有所下调，以及家电拆解生产线的升级改造等因素共同导致。

四、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5,000.00 万元（含 45,000.00 万元），且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不超过 50%。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并以监管部门批复的金额为准。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报废车辆回收拆解及综合利用项目	59,007.63	33,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	12,000.00
总计	59,007.63	45,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等方式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其制订、修改和执行应遵守以下规定：

1、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和融资环境等方面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可预期的回报规划和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积极、明确的制度性安排，从而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及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在满足公司现金支出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拟实施送股或者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所依据的半年度报告或者季度报告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审计；仅实施现金分红的，可免于审计。

（3）利润分配条件和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进行利润分配时，在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时，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10%。

同时进行股票分红的，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股票股利发放条件

公司主要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在履行上述现金分红之余，在公司符合上述现金分红规定，且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董事会可以提出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

（6）对公众投资者的保护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项。

2、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1)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不同的发展阶段、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2) 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提案。

3) 独立董事在召开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前，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意见、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4)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形成决议；如不同意，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意见、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5)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通过的，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公司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2）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1) 由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充分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必要性，并说明利润留存的用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

公司盈利转强时实施公司对过往年度现金分红弥补方案，确保公司股东能够持续获得现金分红。

2) 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并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3) 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的，应形成决议；如不同意，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调整方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4)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须公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公司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1）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4,25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0 年度未实施利润分配。

（3）2019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未实施利润分配。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66.98	14,157.86	8,293.6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356.33	-	-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27.50%	-	-

注：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于公司上市后执行。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以支持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可持续性发展。公司上市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了现金分红，今后公司也将持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5 日